

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环球中心 E2-2-1-1001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,488,83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9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6 年 1-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确认 2016 年 1-8 月份与四川大绿源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488,83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.00%。该议案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绵阳市勇辉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12 日